

补正行政复议申请通知书

福田府行复〔2023〕770-787号

陈新力：

1. 你因不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监管局对你提出的18宗举报（案件信息详见本通知书附件3）未作处理，分别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第二十八条第（二）项规定：“行政复议申请符合下列规定的，应当予以受理：（二）申请人与具体行政行为有利害关系；”在你提交的18宗行政复议申请材料中，未见你向被举报人购买商品的购买记录，请补充上述18宗被举报的商品购买记录等能证明与被举报人存在消费关系的证明材料。

2. 为确认你提交的复议申请资料真实，及未向有管辖权法院起诉等情况，请按照一案一表填写《申请行政复议申明事项》（见附件1）。

3. 为顺利将有关法律文书送达给你，请按照一案一表填写《复议文书送达地址确认书》（见附件2）。

请你接到本通知后15日内补正申请材料（为避免混淆，请在补正文书上注明“补正”字样并注明案号；本办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1001号锦峰大厦A座27楼，联系电话：0755-88992680）。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



第二十九条的规定，补正申请材料所用时间不计入行政复议审理期限。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齐的，视为你放弃行政复议申请。

特此通知。

- 附件：1. 《申请行政复议申明事项》
2. 《复议文书送达地址确认书》
3. 福田府行复〔2023〕770-787 号案件信息表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本《补正行政复议申请通知书》一式两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由本机关存档。

福田府行复〔2023〕770-787号案件信息表

序号	案号	被举报人
1	福田府行复〔2023〕770号	深圳市找靓机科技有限公司
2	福田府行复〔2023〕771号	深圳和泽商贸有限公司
3	福田府行复〔2023〕772号	深圳市展润百家药业有限公司景田分店
4	福田府行复〔2023〕773号	五八到家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5	福田府行复〔2023〕774号	深圳市国华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6	福田府行复〔2023〕775号	深圳市福田区花甜月下蛋糕店
7	福田府行复〔2023〕776号	深圳市福田区悦喜食品店
8	福田府行复〔2023〕777号	深圳市福田区贝斯客蛋糕店
9	福田府行复〔2023〕778号	深圳市福田区喜牛下午茶餐饮店
10	福田府行复〔2023〕779号	深圳市万沣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1	福田府行复〔2023〕780号	深圳市福田区花甜烘焙吉时店
12	福田府行复〔2023〕781号	深圳市福田区辉记小哥哥快餐店
13	福田府行复〔2023〕782号	深圳市贝甜创艺食品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
14	福田府行复〔2023〕783号	深圳市福田区金蝶轩上沙面包店
15	福田府行复〔2023〕784号	深圳秦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购物中心分公司
16	福田府行复〔2023〕785号	佛山兴丰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7	福田府行复〔2023〕786号	深圳市福田区花伴甜品工作室
18	福田府行复〔2023〕787号	荣耀终端有限公司